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學務創新人員 陳朝皇

電話：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8002835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868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策製「打詐新四法宣導影片」，請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9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019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有效防杜詐騙事件，保障國人財產安全，行政院特別邀請謝金河等知名人士拍攝3支「打詐新四法」宣導短片，以強化民眾對詐騙手法的認知，提升識詐免疫力。
- 三、旨揭宣導影片連結如下：

(一)打詐新四法上路--投資詐騙篇(謝金河)：30秒

(https://youtu.be/fUrAqw8u_ys?si=u-QDZoIph2-khPVY)。

(二)打詐新四法上路--ATM詐騙篇(許貴雅)：30秒

(https://youtu.be/Hv257wu_DPk?si=fffx8GeRV11XVgwy)。

(三)打詐新四法上路--網路詐騙篇(楊繡惠)：30秒



(https://youtu.be/J5ztL_N-C08?si=aP6TCwocyy0S)。

四、請貴校運用多元管道推播(例如：LED/LCD/官網/電子看板/
社群/網路等)宣導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